

# 《公共政策》

一、學界從權力的觀點討論「決策制定」，並提出各種不同的學說，請說明權力「第三面向」相關學者的論述，並比較其與「第一面向」及「第二面向」說法的差異。(25分)

<b>試題評析</b>	本題屬於出現頻率不高的考古題，2006年迄今僅在公共政策考科中出現三次（含今年）。即便如此，該考點普遍出現在我國各版本的公共政策及政治學教科書中，亦屬於補習班老師會耳提面命的概念。因此，中等程度考生應多能應付。
<b>考點命中</b>	《高點高上公共政策講義》第二回，譚士林編撰，頁42~44。

**答：**

(一)權力的第一面向

- 1.代表研究者：Robert Dahl
- 2.權力命題：行動者A具有足以要求行動者B去做其原本不情願做之事的能力。
- 3.政治權力的形式：凡可藉由直接衝突而影響政府決策之行動者即為有權者。聚焦於權力的直接影響面向。
- 4.權力的屬性：外顯，可直接觀察、測量。
- 5.理論基礎：多元論。
- 6.研究方法：以量化、經驗性研究探究政治現象。

(二)權力的第二面向

- 1.代表研究者：Bachrach & Baratz
- 2.權力命題：
  - (1)行動者A可創造或強化特定價值及制度實務，藉以將政治過程之運作範圍限制在其認為相對無害、安全的議題範疇中。
  - (2)行動者A使行動者B相信，若表達特定價值或採取特定行動將導致不欲結果，從而使B放棄表達該價值或採取該行動。
- 3.政治權力的形式：凡可壓抑他人表達特定價值的行動者即為有權者。聚焦於權力的非直接影響面向。
- 4.權力的屬性：相對內隱，難以直接觀察、測量。
- 5.理論基礎：菁英論、非決策（non-decision）。
- 6.研究方法：以質性、非干預性研究探究政治現象。

(三)權力的第三面向

- 1.代表研究者：Steven Lukes
- 2.權力命題：行動者A運用權力影響行動者B，使行動者B習焉不察地接受一項與其實際利益相悖的價值。
- 3.政治權力的形式：凡可藉意識型態調控他人價值、信仰者即為有權者。聚焦於權力的隱含面向。
- 4.權力的屬性：內隱，無法直接觀察、測量。
- 5.理論基礎：馬克思研究途徑。
- 6.研究方法：以直觀、批判性研究並探究政治現象。

二、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已在臺北市及新北市實施一段時間，請設計一套評估指標，評估該政策的成效。(25分)

<b>試題評析</b>	本題屬於一考再考的考古題，所差異者僅在於，需要同學引用的政策個案不相同。只要熟悉W. N. Dunn六項標準的考生，應該都能獲得中上分數。
<b>考點命中</b>	《高點高上公共政策講義》第一回，譚士林編撰，頁78~79。

**答：**

(一)政策評估標準：W. N. Dunn提出以下六項政策評估標準：

- 1.效能性(effectiveness)：意指「某項既定選案是否可以達成有價值的結果」。該項標準旨在追求選案的最大產出及最佳品質。
- 2.效率性(efficiency)：意指「達到某項效能標準所需付出的代價」。該項標準旨在追求最佳的本益比(cost-benefit ratio)。
- 3.充分性(adequacy)：意指「某項選案可以解決問題的程度」。該項標準旨在探討政策選案與政策問題(價值)之間的關係強度。
- 4.公平性(equity)：意指「在不同社會團體之間所進行的資源分配是否符合正義的原則」。該項標準著重於合乎正義地分配資源分配正義，(distributional justice)。
- 5.回應性(responsiveness)：意指「一項政策可以滿足特定團體的需求、偏好或價值的程度」。亦即，該政策滿足標的團體的需求程度。
- 6.適當性(appropriateness)：涉及用以界定政策目標的深層假定。在探討適當性時，分析師必須對多元理性之間的關係進行反思。適當性標準是位階較高的「後設標準」(metacriteria)，在邏輯上優先於前述五項標準，亦即，若一項選案無法合乎適當性標準，分析師即無須對該選案進行進一步考量。

(二)雙北市垃圾隨袋徵收費用之評估標準。

- 1.效能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政策降低多少家戶垃圾數量？
- 2.效率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與降低台北市及新北市垃圾汙染程度之本益比為何？
- 3.充分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政策是否確實達到降低垃圾數量以及減少環境汙染之目標？
- 4.公平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是否符合「量能徵收」或「使用者付費」之原則？
- 5.回應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政策是否符合台北市及新北市住民之期望與價值？
- 6.充分性：垃圾隨袋徵收費用政策內容是否確實展現實質理性精神？

三、請說明政務官與事務官在政策議程設定、政策規劃以及政策合法化過程所應扮演的角色。(25分)

試題評析	本題不難，但比較像是行政學而非公共政策試題。若同學能清楚交代政務官與事務官之差別，且能明晰界定議程設定、政策規劃及合法化等三概念，就能取得基本分數。至於兩種政府行動者在這三個政策過程中的角色及功能，則可依據自身理解做延伸論述，無須拘泥於教材內容。
考點命中	《高點高上公共政策講義》第二回，譚士林編撰，頁37~40，頁45~60。

答：

(一)政務官與事務官之意義

- 1.政務官：因個人或所屬政黨選舉勝敗而進退之政治行動者，需承擔政治責任。
- 2.事務官：因考試及格，依法取得任用資格，受永業保障之政府行動者，需承擔行政責任。

(二)議程設定、政策規劃、政策合法化之意義：

- 1.議程設定：政策行動者對於各項政策議題之優先順序所進行之排列。依據Cobb & Elder(1972)之界定，政策議成係指：獲得特定政體所注意，並被認為須納入政府合法管轄範圍內的政治衝突項目。決策機構認為須付諸關切，並須排定時程、採取積極行動加以處理的議題項目。
- 2.政策規劃：為了解決政策問題採取科學方法、廣泛蒐集資訊，設計一套以目標取向、變革取向、選擇取向、理性取向之未來行動替選方案的動態過程。
- 3.政策合法化：政府機關針對公共問題解決方案進行規劃之後，將該方案提交有權審核的機關、團體或個人(例如：立法機關、決策委員會或機關首長)，藉以進行審議核准、完成法定程序，以便付諸執行的動態過程。

(三)兩種政務官與事務官角色之觀點：

- 1.政治-行政分立觀點：政務官從事目標設定及計畫擬定，事務官僅從事政策執行，不涉及實質價值之取捨、判斷。
- 2.政治-行政合一觀點：政務官與事務官均須從事目標設定及計畫擬定，兩者均需反思、批判各項實質價值。

(四)政務官與事務官之角色及功能：

1.議程設定：

- (1)政治-行政分立觀點：政務官需積極從事政策倡導，以引導及型塑政策議程。事務官無須涉入議程設定

過程。

(2)政治-行政合一觀點：政務官與事務官均需從事政策倡導，以影響議程設定過程及結果。

2.政策規劃：

(1)政治-行政分立觀點：政務官須從事目標設定以及政策設計，事務官僅依據專業預測各項選案之未來結果。

(2)政治-行政合一觀點：政務官與事務官均須從事目標設定、計畫擬定，以及政策預視。

3.政策合法化：

(1)政治-行政分立觀點：政務官須於合法化過程從事說服與協商，以促使所欲計畫得以通過。事務官無須涉入合法化過程。

(2)政治-行政合一觀點：政務官與事務官均須在合法過程藉政治管理取得多元利害關係人支持，以促使所欲計畫得以通過。

四、近年來，資訊與通信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快速發展，對於人類生活以及政府治理產生多面向的影響，試闡述此種發展對於政府蒐集民眾政策意見帶來的機會與挑戰。(25分)

試題評析	本題較接近公共管理考題，說穿了，就是把電子化政府放到公共政策領域提問。同學可以把作答焦點置於數位民主面向，如此較符合本題意旨。
考點命中	《高點高上公共政策講義》第四回，譚士林編撰，頁78~85。

**答：**

1.資訊與通科技信(ICTs)對政府治理之影響在於電子化政府之出現。亦即，政府日益仰賴使用資訊科技革從事資訊傳遞、服務傳輸，以及探究民意。依據OECD研究報告顯示，電子化政府的功能有：

- (1)提升政府效率。
- (2)促進顧客導向之公共服務。
- (3)協助達成政策效果。
- (4)有助行政改革。
- (5)協助建立公民對政府之信賴感。

2.電子政府的服務項目：

- (1)線上申辦，以資訊科技從事公共服務生產、輸送，以達到便民、提昇效率之效果。
- (2)資訊公開，以資訊科技從事資訊散佈、傳遞，以達到透明化、滿足公民「知」的權利之效果。
- (3)數位民主(按鈕式民主，push-button democracy)，以資訊科技從事民意調查以及促進公共對談。

此種服務項目包括：

- (A)線上意見調查。
- (B)線上審議民主，藉數位介面而促成社群成員理性、公開對話，進而求取共識之過程。

3.電子化政府對蒐集民意所帶來之機會與挑戰：

(1)機會：ICTs可降低政府探竟民意之成本，並可提供更多元、廣泛的徵詢民意管道。

(2)挑戰：

- (A)隱私與安全問題。
- (B)數位落差(digital divide)問題：個人、家戶、商業機構或地區之間，因社會、經濟條件的差異，從而影響行動者對於資訊通訊科技的使用能力，以及從事網路相關活動的機會。
- (C)效用與浪費問題。
- (D)高層領導者欠缺願景以及整體發展策略所導致之問題。
- (E)各機關電子化程度、步調不一所引發之問題。
- (F)各機關、部門資料庫結構、內容不相容所產生之整合問題。
- (G)打破部門或組織界限所導致的課責問題。